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科員 陳品臻 電話: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: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9日 發文字號:桃教體字第110011314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00113146_ATTACH1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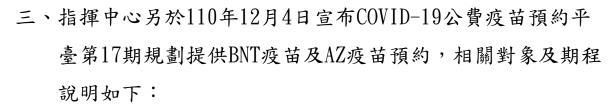
主旨: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0micron變異株疫情,請鼓勵已完成 COVID-19第1劑疫苗接種,並符合第2劑疫苗接種週數之教職員工,儘速至COVID-19公費疫苗預約平臺預約接種第2劑疫苗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2月2日臺教綜(五)字第1100167300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有關COVID-19第2劑疫苗接種間隔及廠牌,請參閱指揮中心 公布之接種說明(附件):
 - (一)第1劑接種AZ疫苗,間隔8週以上,第2劑可接種AZ、莫德納、BNT疫苗。
 - (二)第1劑接種莫德納疫苗,間隔4週以上,第2劑可接種莫德納疫苗。
 - (三)第1劑接種BNT疫苗,間隔4週以上,第2劑可接種BNT疫苗。
 - (四)第1劑接種高端疫苗,間隔4週以上,第2劑可接種高端疫









- (一)符合資格對象,今(2021)年12月5日上午6時前已意願登記/混打意願登記民眾,且符合下列任一條件:
 - 1、BNT第一劑:12歲以上民眾[即2009/12/9(含)前出生]。
 - 2、BNT第二劑:11月11日(含)前已接種BNT第一劑18歲以 上民眾[即2003/12/31(含)前出生]。
 - 3、AZ第一劑:18歲以上民眾[即2003/12/9(含)前出生]。
 - 4、AZ第二劑/第二劑混打BNT疫苗:10月14日(含)前已接種AZ第一劑18歲以上民眾[即2003/12/9(含)前出生]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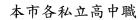
(二)預約分流時程:

- 1、BNT疫苗:12月6日上午10時至12月7日中午12時。
- 2、AZ疫苗:12月6日下午2時至12月7日中午12時。
- (三)施打時程:12月9日至12月15日。
- 四、本案附件可逕至首頁/肺炎防疫/新冠肺炎防疫專區項下查 詢運用,有關COVID-19疫苗接種相關訊息請洽詢1922專線 或參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COVID-19防疫專區COVID-19 疫苗相關說明(網址:https://www.cdc.gov.tw/Category/List/P2pYv BSNAzqDSK8Qh11ew)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







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除外)電2021/12/09文 交 11:25:29 章





